

汉中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文件

汉民宗字〔2024〕33号

汉中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关于报送2024年度法治建设工作总结的报告

市委依法治市办：

随文报来《2024年法治建设工作总结》，请审阅。

汉中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年12月4日



汉中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 年度法治建设工作总结

2024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全面提升民族宗教系统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现将年度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年度法治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夯实法治建设基础。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局党组重要议事日程，与中心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局党组书记自觉履行推进法治建设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全年听取法治工作汇报 4 次，点评法治工作 2 次，牵头推动法治建设工作落实。制定印发《2024 年民族宗教系统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等文件，明确目标任务，落实责任措施，为年度法治建设工作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二）加强履职培训，全面提升依法行政能力。一是强化行政执法能力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制定印发《2024 年度全市民族宗教干部行政执法能力教育培训计划》，加强行政执法人员教育培训，全面提升行政执法能力。二是强化权力制约监督。依法推进政务公开，积极推进行政权力运行和公示制度，保障公众知情权和参与权。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完善执法人员管理相关制度，实现公正文明执法规范要求。三是坚持依法行使权力。

落实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健全行政执法相关制度机制，持续规范民族宗教系统执法行为。今年以来，没有因为行政不作为、乱作为等情况而受到投诉举报的情况，也没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调解等案件。

（三）深化普法宣传，积极营造浓厚法治氛围。一是深化机关学法用法活动。建立健全党组中心组学法制度和例会学法制度，充分利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例会学习等时机，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宗教政策相关法律法规，营造了学法、懂法、用法、守法的良好氛围。二是拓宽普法形式。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要求，大力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进场所活动，组织集中宣讲 50 余场次，发放宣传资料 12000 余份。三是强化干部培训。将民族宗教政策宣传纳入各级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校的教学内容，采取分级组织、分类举办的方式，多层次、高密度、大范围的轮训各级领导、镇村干部、宗教人士“三支队伍” 3800 余人次，实现了全市所有镇（街）和宗教活动场所全覆盖。

（四）强化依法管理，促进宗教健康传承。一是严格教职人员管理。指导宗教团体加强教风建设，提高宗教教职人员信仰素质、强化持戒修行、规范言行举止，树立宗教界人士在信教群众中的良好形象。二是深化非法宗教活动专项整治。通过建立公安机关排查、县区自查、业务部门暗访、群众举报的四方联动机制，及时收集各类线索，依法严厉打击非法宗教活动。三是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在基层推行看、听、查、讲、聊、访“六步”工作法，将政策法规宣传、安全隐患排查、矛盾纠纷化解等重点工作，嵌入基层社会治理范围，

推动民族宗教事务治理重心下沉、关口下移，有力维护了全市民族宗教领域团结稳定。

二、存在问题及不足

今年以来，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普法宣传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面向普通群众的普法宣传力度还不足。二是跨部门联合执法还存在权责关系不顺、配合不畅等问题。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民族宗教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机关、进少数民族散居村（社区）、进宗教活动场，不断向基层延伸、向群众贴近。

（二）扎实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持续健全完善制度措施，积极构建与政法、司法、公安、属地协同的法治宣传工作机制，科学利用和合理配置资源，制定好宗教法治宣传教育规划，推动形成共普共治的局面。鼓励和支持宗教团体积极开展普法教育活动，协助宗教团体抓好普法培训。

（三）提升依法治理水平。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坚决打击各类非法活动，科学防范和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推动与相关部门建立联合执法制度机制，理顺权责关系，规范联合执法流程，提升联合执法效能。